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HU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年度業績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的年報(「年報」)，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初結餘及比較財務資料發表保留意見(「審核保留意見」)。有關保留意見之詳情載於年報第67至69頁。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倘未知負債的情況並無重大轉變，審核保留意見將不會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造成任何結轉影響。本公司管理層已向核數師傳達上述觀點，並就此作出討論，而核數師認為，倘未知負債的情況並無重大轉變，核數師或考慮同意本公司管理層的觀點，即審核保留意見將不會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造成任何結轉影響。

經審閱審核保留意見後，審核委員會同意本公司管理層有關審核保留意見及其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的影響。

承董事會命
龍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洪瑞澤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洪瑞澤先生、蘇錦存先生及袁明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夏其才先生、陳浚曜先生及譚秉忠先生。